

市场研究部

2025 年 11 月 28 日

中国首批 15 家领航级智能工厂公布， 智能制造跃升新标杆

事件描述

2025 年 11 月 27 日，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六部门在南京举办的 2025 世界智能制造大会上，联合公布中国首批 15 家领航级智能工厂名单，涵盖装备制造、原材料、电子信息、消费品四大核心行业。入选企业包括南钢股份、中联重科、上汽通用五菱、海康威视、海尔智家等龙头，标志着我国智能制造正式迈入“智能化”跃升新阶段。

核心优势与技术突破分析

1. 模式创新：破解行业痛点，定义制造新范式。共享制造（中联重科）：全球首创跨品类协同共享制造，实现挖掘机、起重机、泵车等 4 大工程机械品类的混流生产，结构件在制库存降低 70%，挖掘机单台生产周期仅需 6.5 天（全球最短），换产零切换。**岛式制造（上汽通用五菱）：**打破传统流水线限制，构建三大岛群、16 个工艺岛的柔性产线，支持 24 种车型混合生产，产线设备综合利用率达 98.8%，车身车间换产耗时缩短 67%。**预测式制造（宝钢股份）：**人工智能驱动的硅钢全流程优化，成品库存下降超 50%，订单交付效率提升 30%。

2. 技术融合：AI+数字孪生驱动效率跃升。端到端智能化：海康威视通过自研 AI 质检系统，产线换线时间下降 50%；京东方 AI 缺陷管理系统使产品良率超 98.7%。**数字孪生深度应用：**南钢股份构建全流程数字孪生工厂，订单准时达成率 98.5%，研发周期缩短 50%；镇海炼化全局优化生产效率提升 30%。

3. 绿色与精益协同。中联重科钢板材料利用率超 90%，智能工厂建设成本降低 15%。格力电器“协同屋”模式实现人均制造效率增长 200%。

对产业链的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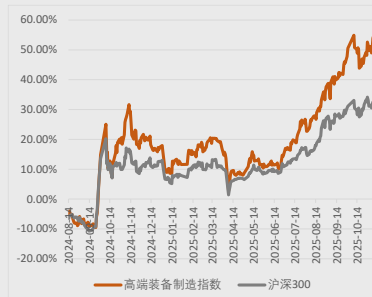
1. 技术外溢带动全链升级。供应链协同：海康威视联动 2000 家供应商、80 万家渠道商数字化协同，赋能石化、汽车等多领域。**解决方案输出：**中联重科智能制造模式已复制至全球 20 余个工厂，并跨领域赋能农业机械、能源装备。

2. 经济效能验证规模化路径。根据会上领导工业和信息化部党组成员、副部长辛国斌发言数据（来源证券时报），在各方共同努力下，中国智能制造实现了从“点上突破”到“面上开花”，从“单机智能”到“系统协同”的历史性跨越。截至目前，全国已累计建成 7000 余家先进级、500 余家卓越级智能工厂，并遴选出 15 家领航级智能工厂培育对象，智能制造装备、工业软件与系统解决方案的产业总规模已突破 4.5 万亿元。

3. 政策催化产业集群发展。领航工厂承担“智能制造母工厂”职能（信通院定义），通过技术扩散推动区域集群升级。例如：湖南依托中

看好

市场表现截至 2025.11.28



资料来源：Wind，国新证券整理

分析师：葛寿净
登记编码：S1490522060001
电话：010-85556172
邮箱：geshoujing@crsec.com.cn

证券研究报告

联重科打造工程机械全球创新中心；江苏以南京为核心构建电子信息智能制造生态圈。

投资建议

中国首批 15 家领航级智能工厂公布，该批次工厂作为智能工厂梯度培育体系（基础级→先进级→卓越级→领航级）中的最高层级，旨在打造全球领先的智能制造标杆，探索未来制造新形态。

短期布局名单在列的直接主体上市公司，作为先行示范，代表公司走在行业智能制造的前端，并有望复制到其余工厂，提升效率。如中联重科、海尔智家等。中长期聚焦技术输出与生态共建，与领航公司深度绑定的供应商公司也有望受益。此外，算力基础设施，如边缘计算与工业大模型训练需求提升，也利好 AI 芯片（寒武纪）、智算中心运营商。

风险提示

- 1、技术商业化与迭代风险
- 2、投资回报周期压力
- 3、市场竞争风险

投资评级定义

公司评级		行业评级	
强烈推荐	预期未来 6 个月内股价相对市场基准指数涨幅在 15%以上	看好	预期未来 6 个月内行业指数优于市场指数 5%以上
推荐	预期未来 6 个月内股价相对市场基准指数涨幅在 5%到 15%	中性	预期未来 6 个月内行业指数相对市场指数持平
中性	预期未来 6 个月内股价相对市场基准指数变动在-5%到 5%内	看淡	预期未来 6 个月内行业指数弱于市场指数 5%以上
卖出	预期未来 6 个月内股价相对市场基准指数跌幅在 15%以上		

免责声明

葛寿净，在此声明，本人具有中国证券业协会授予的证券投资咨询执业资格并注册为证券分析师，以勤勉的职业态度，独立、客观地出具本报告。本报告清晰准确地反映了本人的研究观点。本人不曾因，不因，也将不会因本报告中的具体推荐意见或观点而直接或间接收到任何形式的补偿等。

国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具备中国证监会批复的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以下简称本公司）已在知晓范围内按照相关法律规定履行披露义务。本公司的资产管理和证券自营部门以及其他投资业务部门可能独立做出与本报告中的意见和建议不一致的投资决策。本报告仅提供给本公司客户有偿使用。

本公司不会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本公司会授权相关媒体刊登研究报告，但相关媒体客户并不视为本公司客户。本报告版权归本公司所有。未获得本公司书面授权，任何人不得对本报告进行任何形式的发布、复制、传播，不得以任何形式侵害该报告版权及所有相关权利。

本报告中的信息、建议等仅供本公司客户参考之用，不构成所述证券买卖的出价或征价。本报告并未考虑到客户的具体投资目的、财务状况以及特定需求，在任何时候均不构成对任何人的个人推荐。客户应当对本报告中的信息和意见进行独立评估，并应同时考量各自的投资目的、财务状况和特定需求，必要时可就研究报告相关问题咨询本公司的投资顾问。本公司市场研究部及其分析师认为本报告所载资料来源可靠，但本公司对这些信息的准确性和完整性均不作任何保证，也不承担任何投资者因使用本报告而产生的任何责任。本公司及其关联方可能会持有报告中提到的公司所发行的证券并进行交易，还可能为这些公司提供投资银行服务或其他服务，敬请投资者注意可能存在的利益冲突及由此造成的对本报告客观性的影响。

国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市场研究部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北大街 18 号中国人保寿险大厦 11 层(100020)

传真：010-85556155 网址：www.crsec.com.cn